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化工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 2017 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2017 年 1-6 月 产量（吨）	2017 年 1-6 月 销售量（吨）	2017 年 1-6 月营业收入 （人民币元）
环氧树脂	35,890.05	35,479.00	516,957,188.02

二、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主要产品	2016 年 1-6 月平均 售价（元/吨）	2017 年 1-6 月 平均售价（元/吨）	变动比率（%）
环氧树脂	12,794.40	14,570.80	13.88

三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主要原料	2016 年 1-6 月 平均进价（元/吨）	2017 年 1-6 月 平均进价（元/吨）	变动比率（%）
双酚 A	6,846.36	8,662.12	26.52
环氧氯丙烷	6,600.04	7,413.11	12.32

四溴双酚 A	22,531.51	22,731.45	0.89
丙酮	3,815.21	5,869.93	53.86

四、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7日